

项政策。加强对各项文化经济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文化经济政策对文化发展的宏观调控和促进作用。

(四) 推进文化法制建设。

完善地方性文化规章制度体系。加强对文化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检查，严格依法行政。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营造良好的文化法制环境。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 自主创新规划的通知

揭府〔2013〕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自主创新规划》已经市政府五届 11 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科技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13 年 2 月 8 日

揭阳市自主创新规划

为贯彻落实《广东自主创新规划纲要》和《广东省自主创新条例》，加快揭阳市自主创新工作进程，明确政府自主创新工作方向，引导创新主体行为，指导全社会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工作，结合当前形势和我市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自主创新现状与形势

(一) 基础和优势。

1. 科技创新环境进一步改善。我市先后出台了《关于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产业竞争力的意见》《揭阳市自主创新行动计划》《关于扶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引进高层次人才暂行规定》、《揭阳市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和政策措施，营造了有利于自主创新的良好氛围和政策环境。同时，还制定了《揭阳市科学和技术发展“十二五”规划》等，对揭阳“十二五”时期的科技创新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2. 区域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自主创新体系逐步完善。全市中型以上企业普遍建立了技术研发机构，其中：博士后科研工作站4个，省级以上技术中心22家（国家级2家，省级20家），省、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73家（省级20家，市级53家）。2008年以来，全市实施国家和省科技项目257项，获省、市级科技进步奖151项，一批企业依靠科技创新突破自身发展瓶颈，越来越多的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逐步实现转型升级。

揭阳高新区先后被认定为“国家装备制造业新兴工业化产业基地”“省市共建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在2009年度全省省级高新区考核中

排名第五位；2011年，高新区（国家认定范围内）实现工业总产值188.84亿元，同比增长10%，销售收入184.6亿元，同比增长11.8%。专业镇坚持“一镇一主业”的特色化、集群化发展路子，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产业品牌逐步增多，先后获得“中国五金基地市”“亚洲玉都”“中国玉都”“中国纺织产业基地市”等一大批区域品牌称号。到2011年，全市省、市级专业镇达到34个（其中，省级专业镇18个），工业总产值超过1000亿元，占全市工业总产值36%，成为我市区域经济的重要载体。

3. 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步伐逐步加快。2008年以来，全市新增高新技术企业49家、自主创新100强企业3家、创新型企业15家，现代产业500强项目18个。到2011年，高新技术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31亿元，比上年增长25%。18个现代产业500强项目总投资687.38亿元，其中17个项目已开工建设，累计已完成投资额42.46亿元，占总投资的6.17%。

4. 自主创新投入逐年增加。逐步建立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和社会投入为主体的多元化投入机制，自主创新投入逐年大幅增长。2011年我市地方财政投入自主创新9500万元，比上年增长48.4%；全社会研发（R&D）投入5.81亿元，比上年增长60.1%，R&D占GDP比重0.47%。

5. 产学研合作成效显著。我市先后与中科院院地合作局、中科院广州分院，中国石油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广东金融学院、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合作平台。到2011年，全市共有200多家企业与60多所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了产学研合作，实施科技创新项目300多项，建设了一批省部产学研结合创新平台和示范基地，进驻企业科技特派员112名。

6. 人才建设力度不断加强。通过“榕江人才发展基金”“市长与高端人才交流日”“高端人才公寓”“专家智库”“人才绿卡”“企业科技

总裁培训班”等各种措施千方百计引进培养人才。2008年以来，全市引进省外副高以上职称人才约976人、引进国外专家学者约30人、引进留学归国人才约109人。

7. 科技服务机构逐步发展。成立了生产力促进中心、专利事务所、华南理工大学揭阳研究院、国家不锈钢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一批科技服务机构，揭阳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纺织服装科技研究院等一批行业协会、民营科技服务中心等迅速发展起来，科技服务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

8. 专利事业取得新进展。2008年以来，全市专利申请量累计4112项，其中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1130项；授权量累计3223项，其中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784项。知识产权机构、职能和制度逐步配套完善，维权、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二）存在问题。

近年来我市自主创新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发达地区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和不足，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企业创新能力有待提高。企业自主创新水平提升相对缓慢，拥有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的产品较少，一些企业尚未真正成为技术创新主体，创新意识不强，研发投入严重不足。

2. 创新投入不足。由于我市经济基础较差，底子较薄，受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制约，财政对科技的投入仍然明显不足。全社会研发投入远远低于全省研发投入平均水平。金融对科技的扶持力度不大，科技与金融结合的合作模式还有待完善。

3. 创新人才缺乏。专业技术人才分布不平衡，高层次科技人才严重短缺，特别是开发型、复合型、技能型高级人才，科技创业和经营型人才严重不足。

4. 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发展滞后。一些地区对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建设

未给予足够重视，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缓慢，专业化服务程度不高，服务手段落后。

5. 产业结构不尽合理。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小，企业缺乏核心技术，产业链条不完善，产业竞争力较弱，“小、弱、散”仍然是普遍存在问题。

(三) 面临的机遇。

当前，全国日益重视区域自主创新能力建设，激发区域企业的创新活力，进而推进区域经济社会的整体进步已成为当前的主流发展模式。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重要发展阶段，对自主创新提出了更高更迫切的要求，新一届市委、市政府对自主创新工作高度重视，我市自主创新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1. “空港经济、海港经济”两大引擎启动，为揭阳自主创新提供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中委广东石化炼油、中海油粤东 LNG 一体化等一大批重大项目相继落户揭阳，改变了粤东地区缺乏重大龙头项目的历史；揭阳潮汕机场开通，凸显揭阳交通枢纽地位。

2. 承接产业转移，为我市自主创新提供较大的发展空间。

根据国家《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规划》，我市作为海西经济区的涵盖地区，将受到辐射带动。《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积极融入海西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意见》对进一步加强与台湾和闽、浙、赣等地区经贸合作和科技文化交流作了规划，主动承接台湾及国内外其他先进地区的高新技术产业转移。珠海（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于2009年被评为省示范性转移工业园，我市致力于把该产业转移工业园建成自主创新示范区、新型工业化先导区、高端产业聚集区和可持续发展示范区。

3. 建设科技创新试验区，为我市自主创新注入新的活力。2012年，中科院把我市定为广东省地级市合作重点的地区，今后相当长的一段时

间，我市将紧紧抓住与中科院等高等院校共建科技创新试验区的契机，围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进经济结构调整的总体要求，依托全国高校（科研院所），充分发挥试验区的先导示范作用，在企业主体、产学研合作、创新服务载体建设等方面先行先试，着力形成一批科技成果、产业成果、改革成果和人才成果，努力把揭阳建设成为高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密集区、低碳经济的示范区、自主创新的先行区，为粤东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支撑发展探索成功经验。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建设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贯彻落实国家“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科技发展方针，围绕提高揭阳市核心竞争力的要求，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充分集聚省内外创新资源，积极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按照“围绕重点产业，构筑人才高地，强化平台建设，完善创新体系”的基本思路，统筹规划我市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为“打造粤东发展极，建设幸福新揭阳”这一核心任务提供科技支撑。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创新为先。破除经验至上、因循守旧的惯性思维，坚持把创新意识、创新精神、创新举措作为推动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的先导和动力。注重原始创新，加强集成创新，突出抓好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2. 坚持系统推进。要以建设创新型揭阳为目标，加强整体设计，注重自主创新行动的协调配套，整体有序地推进各项行动计划，促进创新要素的集聚与互动，全面推进创新型揭阳的建设。
3. 坚持开放创新。把握科技全球化趋势，以宽广的视野谋划和推动揭阳自主创新，深化产学研合作，有效吸纳省内外创新资源，努力建设开放型的区域创新体系。

4. 坚持重点突破。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点面结合，突出重点，体现特色，在广泛吸收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的基础上，在具有相对优势的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突破，在重点领域实现跨越发展。

5. 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人才是推动科学发展第一资源的理念，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建设高素质科技人才队伍；坚持把服务民生作为自主创新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让更多的创新成果惠及人民群众，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

（三）建设目标。

到2016年，区域创新能力大幅增强，科技支撑条件明显改善，全市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5%以上；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的比例明显上升，知识或技术密集型产品比例不断提高，区域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达到全省中等水平，为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1. 创新投入大幅度提高。力争到2016年，地方财政科技投入占同级财政支出的比重达到1-2%；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达到3%以上；全社会R&D经费投入占GDP的比重2%以上。科技与金融相结合促进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

2. 创新平台建设显著改善。力争到2016年，规模以上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比例达60%以上，建成省、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120个左右，省级重点实验室10个左右，国家级研发机构5家左右，中小微企业创新服务平台30个以上，科技创新创业服务机构10家以上（其中：省级以上孵化器4家），为揭阳市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3. 产业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力争到2016年，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5个以上，形成4个年产值超500亿元的新兴产业集群；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00家以上，省级创新型企业50家以上，省级民营科技企业达到200家以上；新增高新技术产品300个以上，高技术产品产值占工

业总产值的比重超过达到20%；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15%以上；新增驰名、著名商标和名牌产品150个以上。全市2012年-2016年新增专利授权量累计达到5000件以上。

4. 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力争到2016年，每万名社会就业人员中从事研发活动人员达60人，研发人员总量达到1.8万人左右；引进院士4名以上，创新科研团队5个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从业人员和新兴产业紧缺人才的需求缺口不断缩小，从业人员的总量和素质基本满足产业发展、升级的需要。

5. 创新体制机制逐步建立。全市形成比较完善的自主创新协调机制，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的创新资源开放共享机制。进一步深化科技合作，显著提高揭阳集聚和利用国内外创新资源的能力。

三、主要任务

认真贯彻《广东自主创新规划纲要》《广东省自主创新条例》，围绕建设揭阳科技创新试验区，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大力推进自主创新和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加大力度落实国家、省的各项政策措施，把推动经济增长逐步转到依靠创新驱动的轨道上来。

（一）构建开放合作区域创新体系。

围绕构建开放合作区域创新体系的目标，深入推进产学研合作，努力提升揭阳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重点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技术创新和科技平台、科技园区建设，加强产业关键技术研究，积极培养和引进高端创新人才，推进创新成果产业化。

（二）健全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包括服务特色产业并满足社会民生领域技术创新需求的公共技术创新平台，服务于企业的技术研发中心、实验室、工作站等企业研发机构。大力扶持民办科研机构的发展，鼓励科技人员

和企事业单位创办科技实体，发展科技中介服务机构；进一步构建生产力促进中心、科技评估中心、知识产权事务中心、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中心、企业孵化器、技术市场、人才中介市场等，面向社会开展成果转化、科技评估、创新决策和管理咨询等专业化服务，构建揭阳科技服务体系，全面提高科技服务能力与水平。

(三) 建立现代产业技术支撑体系。

1. 组织实施科技计划。围绕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开展重点产业战略装备与关键技术攻关，在生物、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掌握一批新兴技术，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率先在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四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突破；在装备制造、石化、船舶等先进制造业突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形成专业配套产业集群；开展低碳技术和节能减排技术攻关，发展节能环保产业；以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和工程技术为重要突破口，实现现代农业的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围绕重大疾病防治、安全生产、公共卫生、新农村建设、防灾减灾等民生重点领域，努力突破关键共性技术，促进科技成果惠及百姓。

2. 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突破电子信息关键技术，大力发展电子信息产业；以装备制造业为龙头，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推进大型技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的自主创新和产业化；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创新药物，做大做强生物医药产业；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工业设计、科技与商贸服务等高科技服务业；推动高新区开展以自主创新为核心的“二次创业”，提升园区发展水平，使之成为拥有众多自主技术和品牌的现代产业高地，形成一批创新型产业集群。

3. 着力培育新兴产业。以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电池等的研发和应用为重点发展壮大新能源产业；以海洋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发展壮大海洋产业；以教育、文化、出版、网络游戏、动漫等领域的数字内容产

业为重点，发展壮大文化创意产业；以节能减排技术的研发和应用示范为重点，发展壮大环保产业。

4. 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有机融合，应用信息技术、低碳和节能环保技术改造提升纺织服装、五金不锈钢、化工塑料、玉器加工、玩具鞋类、生物制药等优势传统产业，实现优势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淘汰落后产能。制定优势传统产业发展技术路线图，组织共性技术重大专项，对研发、生产和应用领域的关键技术实施重点攻关，促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建立产学研创新联盟，做大做强一批骨干企业，形成技术研究与开发、生产、应用制造在内的完整产业链，全面提升优势传统产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5. 加强特色产业基地、专业镇和产业集群建设。把握新一轮国际产业与科技转移的重大战略机遇，发挥“空港经济、海港经济”两大引擎启动的后发优势，吸引技术、资金密集型高新技术项目落户揭阳。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基地，按高起点规划建设一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集聚区，重点发展中国南方（揭阳）金属生态城、生物医药产业园、电子信息产业园等先进制造业基地，城市中心商务区、服务外包基地、创意产业园区、文化产业基地等。以公共创新平台建设为突破口，实施“一校一镇，一院（所）一镇”“一镇一品”计划，集中力量抓好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区域品牌建设，加强专业镇和产业集群的技术创新，组织突破一批制约特色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形成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产业集群。

（四）深化产学研合作。

加快推进“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高等院校为技术依托、产学研相结合”的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积极推进省部院产学研合作，建立长期、多层次的产学研合作机制和畅通的信息

渠道和合作沟通机制，进一步把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人才、技术、项目和研发平台等创新资源引向我市。继续组织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建设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特派员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加快组建产学研创新联盟，组织开展重大产业共性技术、核心技术攻关。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在我市建立常驻的研究院，与企业合作建立研发中心，联合开展人才培养服务，促进校企人才流动，打造“创新资源高地”。

（五）实施人才强市战略。

实施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工程、高端创新型科技人才引进工程、科技总裁培养工程，重点引进、培养一批揭阳经济发展急需的高端优秀科技人才及团队。以工程中心、重点实验室为依托，以优势产业为载体，发展创新目标明确、创新绩效明显、核心竞争力突出、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科技创新团队。支持鼓励成立由企业家、专家组成的科技总裁团队，建立创业辅导员制度、联络员制度、创业咨询师制度。建立健全激励创新人才的新型机制。继续实施“榕江人才发展基金”“市长与高端人才交流日”“高端人才公寓”“专家智库”“人才绿卡”等措施，千方百计引进培养人才。

（六）实施知识产权和标准战略。

1. 加大知识产权的执法力度。通过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引导、鼓励创新，健全和发挥各级知识产权部门的工作机制和效能，营造重视知识产权社会环境，完善服务体系，使全市自主知识产权在质和量上显著提高，全市试点、专利技术实施企业和项目、专利技术人才管理、专利维权保障制度和信息利用程度等各类目标工作上新台阶，形成依法、高效的服务体系和技术支撑。同时，进一步研究应对世贸规则，引导企业建立预警机制，规避风险；继续强化执法维权工作，加强上下联动和横向配合执法力度。

2. 实施名牌名企培育工程。深入实施品牌战略，大力扶持企业创立中国驰名商标、省级著名商标和省级以上名牌产品；依托专业镇和产业集群，培育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区域品牌；扶持和发展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名牌产品和名牌企业，形成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具有行业主导能力的品牌产品和企业。

3. 实施标准战略。推进高新技术产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加快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和优势产业标准体系；鼓励企业、科研机构加强与国际、区域及主要发达国家标准化组织的合作，提高企业应对国外技术壁垒的能力；鼓励企业和行业建立国际、国内、省内标准跟踪机制，积极参与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推动企业和行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通过消化吸收再创新，形成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标准。

（七）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

推动设立“揭阳市院（校）地合作风险投资机构”和“投资风险资金，为产学研合作企业提供融资、信贷服务。鼓励、组织金融资本、民间资本参股投资科技优质项目。探索建立金融机构支持自主创新的保障机制，建立科技投资风险资金，制订知识产权作价参股办法等，促进科技与金融紧密结合。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完善揭阳市自主创新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自主创新工作的领导、指导和协调。充分发挥科技、发改、经信、人事、财政、税务等部门的职能作用，共同研究、协调自主创新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促进自主创新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坚持各级党政一把手亲抓自主创新工作，建立健全县（市、区）和部门党政领导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把《揭阳市自主创新规划》主要指标分解落实并纳入到对各地区、各部门领导的

任期考核指标。各县（市、区）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围绕规划提出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制定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明确责任人和进度要求，定期检查，抓好落实。

（二）强化政策扶持。

1. 切实加大创新投入。改善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大幅增加“引导性”自主创新投入比重，引导更多的社会资本进入研发创新领域。调整财政科技投入结构，重点加强基础研究、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投入。

2. 认真落实自主创新政策。各级税务部门要认真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各项税收优惠扶持政策；在市政府每年安排3000亩以上用地指标解决民营企业发展用地计划范围内优先支持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加快推进金融与科技结合，解决创新型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3. 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积极争取国家、省在规划、重大项目布局及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等方面加大对我市的支持力度。在自主创新的层面、不同领域积极开展试点和示范，组织实施一批自主创新试点示范项目。

（三）营造良好环境。

切实加强创新创业文化建设，深入开展“科技进步活动月”活动和保护知识产权宣传活动，大力培养创新创业文化，在全市形成崇尚知识、尊重人才、鼓励创新和敢于创新的社会风尚，营造自主创新的文化氛围。深入推动科普工作开展，在全市营造普及科学、相信科学和依靠科学的良好氛围。积极创建省级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加强科学知识教育，培养青少年学生的创造能力和实践能力。